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YMATES HOLDINGS LIMITED

彩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一)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三	129,393	1,009,261	1,250,726
銷售成本		(47,080)	(367,224)	(417,997)
毛利		82,313	642,037	832,729
市場推廣費用		(24,019)	(187,346)	(220,057)
銷售及分銷費用		(3,927)	(30,627)	(68,814)
行政費用		(20,525)	(160,097)	(182,47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3,815	29,754	(2,730)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虧絀)		10,402	81,136	(302,806)
營運溢利		48,059	374,857	55,847
其他收入淨額	四	2,117	16,514	3,785
融資成本		(2,451)	(19,119)	(16,393)
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7)	(133)	-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五	47,708	372,119	43,239
所得稅支出	六	(7,940)	(61,932)	(95,727)
年度溢利／(虧損)		39,768	310,187	(52,488)

	附註	二零一七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一)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6,179	282,196	(110,132)
非控股權益		3,589	27,991	57,644
		39,768	310,187	(52,488)

		美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八			
基本		1.74	13.54	(5.10)
攤薄		1.74	13.54	(5.10)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一)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年度溢利／（虧損）		39,768	310,187	(52,488)
其他全面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所產生 之匯兌差額		4,086	31,873	(40,405)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		-	-	31,812
年度總全面收益		43,854	342,060	(61,081)
以下各方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39,964	311,716	(118,725)
非控股權益		3,890	30,344	57,644
		43,854	342,060	(61,08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一)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705,466	5,502,632	5,378,426
—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33,861	264,119	264,524
		739,327	5,766,751	5,642,950
固定資產之預付賬項		527	4,110	-
商譽		766	5,976	5,97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759	5,920	6,053
遞延稅項資產		3,739	29,165	28,982
		745,118	5,811,922	5,683,961
流動資產				
存貨		2,936	22,904	15,422
應收貿易賬項	九	21,877	170,640	175,692
已付按金、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賬項		5,952	46,426	87,468
可退回稅項		2,230	17,391	22,534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7,687	137,955	114,26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2,516	1,423,626	1,388,706
		233,198	1,818,942	1,804,089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61,298	478,125	497,275
應付貿易賬項	十	3,349	26,126	18,59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25,401	198,124	175,430
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		748	5,831	5,831
撥備		5,405	42,157	37,749
應繳稅項		2,099	16,376	6,969
		98,300	766,739	741,852
流動資產淨值		134,898	1,052,203	1,062,2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80,016	6,864,125	6,746,198

<i>附註</i>	二零一七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一)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237	103,250	5,800
遞延稅項負債	3,977	31,023	30,589
	17,214	134,273	36,389
資產淨值	862,802	6,729,852	6,709,809
權益			
股本	2,600	20,278	21,582
儲備	792,206	6,179,207	6,118,2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94,806	6,199,485	6,139,831
非控股權益	67,996	530,367	569,978
權益總額	862,802	6,729,852	6,709,809

附註：

一、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泛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價值列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相符；惟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該等準則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並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二。

二、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發展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要求實體提供令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評估因金融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的相關披露（包括因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本集團採納修訂本後，已在財務報表中作出相關披露。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三、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之設計、研發、市場推廣及分銷、物業投資、物業管理、餐廳營運及投資控股。本集團之營業額即該等業務之收入。

年內已確認之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玩具銷售	758,329	992,93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04,493	201,223
物業管理收入	18,219	17,457
餐廳收入	22,742	24,960
股息收入	2,870	13,301
利息收入	2,608	852
收入總額	1,009,261	1,250,726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根據向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以供彼等就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根據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用以制定策略性決定之內部報告，本集團呈列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此分部從事商業、工業及住宅物業之投資及租賃業務，以賺取租金收入，藉物業長遠升值而獲益，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以收取物業管理費；同時營運餐廳。

投資業務：此分部投資於金融工具（包括上市股份及管理基金）以賺取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以及藉金融工具升值而獲益。

玩具業務：此分部從事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之設計、研發、市場推廣及分銷。

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監督各可呈報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以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分部間收入指本集團就其自置物業向集團內公司收取之租金及物業管理費。分部間交易均按公平原則進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物業投資 及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257,936	5,478	758,329	1,021,743
分部間收入	(12,482)	-	-	(12,482)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245,454	5,478	758,329	1,009,261
未計折舊前分部溢利	279,775	34,840	79,451	394,066
折舊	(12,599)	-	(5,320)	(17,919)
分部營運溢利	267,176	34,840	74,131	376,147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3,750)	-	20,263	16,513
融資成本	(12,867)	(16)	(5,735)	(18,618)
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133)	(133)
	(16,617)	(16)	14,395	(2,238)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250,559	34,824	88,526	373,909
不能分部之企業開支				(1,790)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2,119
利息收入	-	2,608	10,572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	81,136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	29,754	4,42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物業投資 及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255,751	14,153	992,933	1,262,837
分部間收入	(12,111)	-	-	(12,111)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243,640	14,153	992,933	1,250,726
未計折舊前分部（虧損）／溢利	(108,753)	10,611	177,370	79,228
折舊	(10,251)	-	(2,114)	(12,365)
分部營運（虧損）／溢利	(119,004)	10,611	175,256	66,863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2,287)	-	6,065	3,778
融資成本	(11,028)	(29)	(5,199)	(16,256)
	(13,315)	(29)	866	(12,478)
除所得稅前分部（虧損）／溢利	(132,319)	10,582	176,122	54,385
不能分部之企業開支				(11,146)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239
利息收入	-	852	3,773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	(302,806)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	(2,730)	3,77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投資 及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包括 現金及銀行結餘）	5,815,481	508,199	1,254,764	7,578,44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5,920	5,920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5,815,481	508,199	1,260,684	7,584,364
分部間對銷	-	-	(1,669)	(1,669)
遞延稅項資產				29,165
可退回稅項				17,391
不能分部之資產				<u>1,613</u>
資產總值				<u>7,630,864</u>
可呈報分部負債	629,130	-	224,064	853,194
分部間對銷	(1,669)	-	-	(1,669)
遞延稅項負債				31,023
應繳稅項				16,376
不能分部之負債				<u>2,088</u>
負債總值				<u>901,012</u>
資本開支	27,960	-	10,9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投資 及相關業務 港幣千元	投資業務 港幣千元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包括 現金及銀行結餘）	5,721,061	442,752	1,265,903	7,429,7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6,053	6,053
<u>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u>	<u>5,721,061</u>	<u>442,752</u>	<u>1,271,956</u>	<u>7,435,769</u>
分部間對銷	-	-	(1,591)	(1,591)
遞延稅項資產				28,982
可退回稅項				22,534
不能分部之資產				<u>2,356</u>
資產總值				<u>7,488,050</u>
<u>可呈報分部負債</u>	<u>548,041</u>	<u>-</u>	<u>191,532</u>	<u>739,573</u>
分部間對銷	(1,591)	-	-	(1,591)
遞延稅項負債				30,589
應繳稅項				6,969
不能分部之負債				<u>2,701</u>
負債總值				<u>778,241</u>
<u>資本開支</u>	<u>4,069</u>	<u>-</u>	<u>1,085</u>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固定資產、固定資產之預付賬項、商譽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收入所在地區按客戶所在國家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就固定資產而言），涉及之業務所在地點（就商譽而言），以及營運所在地點（就聯營公司之權益而言）劃分。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249,102	245,690	5,263,581	5,160,336
美洲				
— 美國	495,951	744,888	198,461	198,780
— 其他地區	49,206	43,740	-	-
歐洲	164,350	148,441	228,338	208,174
香港以外其他亞太地區	45,405	61,455	92,377	87,689
其他	5,247	6,512	-	-
	760,159	1,005,036	519,176	494,643
	1,009,261	1,250,726	5,782,757	5,654,979

主要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包括其中五名（二零一六年：三名）客戶之交易額各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向該等客戶進行銷售所得之收入分別為約港幣186,022,000元、港幣153,972,000元、港幣126,885,000元、港幣114,339,000元及港幣107,504,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62,691,000元、港幣153,844,000元及港幣149,074,000元）。

四、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3,750)	(2,285)
彩星玩具庫務投資之投資收益及收入淨額	15,232	8,029
其他	5,032	(1,959)
	16,514	3,785

五、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305,257	361,818
撥回存貨減值	-	(181)
存貨減值	184	-
產品研發費用	8,248	11,752
特許權使用費支出	113,889	136,328
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運支出	4,445	4,747
並無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運支出	752	1,165
客戶退貨、合作宣傳及撤單費用撥備	21,211	48,064
未提用之客戶退貨、合作宣傳及撤單費用撥備撥回	(1,274)	(1,662)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8,553	13,176
董事及僱員薪酬	97,362	101,307
應收貿易賬項減值撥備	-	643
客戶折扣撥備	13,598	1,395
辦公室之營業租約支出	2,692	2,642
出售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3)	94
核數師酬金	1,800	1,850

六、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所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海外稅項乃按照適用稅務法例計算。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35,469	38,949
海外稅項	26,305	48,123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 - 海外	-	1,994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	(100)	(168)
	61,674	88,898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6,609)	6,829
美國稅率變動之影響（附註）	6,867	-
	258	6,829
所得稅支出	61,932	95,727

附註：該金額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通過美國稅改法案成為法律（「美國稅改」）之影響有關，美國稅改將美國企業聯邦稅率由 35%降低至 21%，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七、股息

(a) 本年度股息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第一期中期股息每股 1.00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 0.75 港仙*)	20,608	16,200
第一期特別中期股息每股 2.00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零港仙*)	41,216	-
第二期中期股息每股 1.00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 0.75 港仙*)	20,089	16,050
第二期特別中期股息每股 2.00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零港仙*)	40,177	-
特別中期股息每股零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 1.50 港仙*)	-	32,100
	122,090	64,350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宣派第一期中期股息每股1.00港仙及第一期特別中期股息每股2.00港仙，該等股息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派付。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宣派第二期中期股息每股1.00港仙及第二期特別中期股息每股2.00港仙，並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該等於報告期末之後宣派之第二期中期股息及第二期特別中期股息並未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b) 於年內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年內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第二期中期股息每股 0.75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 0.75 港仙*)	16,050	16,200
特別中期股息每股 1.50 港仙* (二零一六年：每股 1.30 港仙*)	32,100	28,080
	48,150	44,280

* 一項普通決議案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以批准將每股面值為港幣0.10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為港幣0.01元的拆細股份（「股份拆細」）。該等每股股息金額經已調整以反映計及了股份拆細的影響。

八、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282,196,000元（二零一六年：虧損港幣110,13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84,891,000股（二零一六年：2,161,580,000股，經調整以計及附註七(b)詳述的股份拆細之影響）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由於並無潛在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因行使購股特權的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作用，故不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內。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上市附屬公司彩星玩具有限公司所發行的購股特權之攤薄影響並不重大。

九、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通常以即期或遠期信用狀，或按六十天至九十天信貸期之賒賬方式與玩具業務之客戶進行交易。至於物業投資及管理業務及餐廳營運，則不會向租客及客戶給予信貸期。應收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零至六十天	126,361	118,291
六十一天至九十天	34,096	43,159
九十一天至一百八十天	2,442	9,981
一百八十天以上	7,741	4,261
	170,640	175,692

十、應付貿易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零至三十天	22,583	14,515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2,647	3,092
六十天以上	896	991
	26,126	18,598

十一、美元等值

有關數字祇作參考用途，並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7.8 元兌美金 1 元之匯率為根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概覽

彩星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球營業額為港幣10億93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2億5,070萬元），較去年減少19.3%。集團錄得營運溢利港幣3億7,49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5,580萬元），而股東應佔淨溢利為港幣2億8,220萬元（二零一六年股東應佔淨虧損：港幣1億1,010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3.54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基本虧損：5.10港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3.32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11元）。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之總營業額為港幣2億4,55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億4,360萬元），反映較去年增加0.8%。物業投資及物業管理業務的營業額增加1.8%至港幣2億2,27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億1,870萬元），而餐飲業務收入減少9.2%至港幣2,27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500萬元）。經獨立專業測量師重估，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為港幣55億元（二零一六年：港幣54億元）。重估盈餘港幣8,110萬元已計入集團之綜合收益表內（二零一六年：虧絀3億280萬元）。分部營運溢利港幣2億6,720萬元包括重估盈餘，而二零一六年則為分部營運虧損港幣1億1,900萬元包括重估虧絀。

(a) 物業投資

本集團主要投資物業包括(i)一幢商業大廈，即位於廣東道100號之彩星集團大廈；(ii)位於麥當勞道21-23A號半山樓之多個住宅單位；及(iii)位於屯門天后路1號之彩星工業大廈。本集團之物業組合亦包括位於英國、美國及日本之投資物業，佔集團整體投資物業組合之公平價值之8.1%（二零一六年：7.9%）。

集團來自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為港幣2億450萬元，較去年上升1.6%（二零一六年：港幣2億120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體出租率為80%（二零一六年：87%）。

(i) 商業

本集團的商業物業投資包括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的彩星集團大廈。隨著一全球頂尖品牌於該大廈開設旗艦店，該大廈成為廣東道地標，廣東道作為香港高級購物區之一，受惠於近期增長之中國內地旅客。

(ii) 住宅

本集團的主要住宅物業投資包括香港半山麥當勞道半山樓內的多個單位。二零一七年香港半山豪宅單位的需求繼續面臨挑戰。長遠而言，預期半山豪宅物業的需求持續而供應有限，我們仍充滿信心，認為半山樓將因而受惠。

本集團繼續研究海外住宅物業的租賃商機。

(iii) 工業

本集團的工業物業投資包括位於香港新界屯門的彩星工業大廈。我們預期此項投資將受惠於屯門區的進一步發展。

(b) 物業管理

本集團委任第一太平戴維斯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太平戴維斯」）管理彩星集團大廈及彩星工業大廈。第一太平戴維斯提供完善之物業管理服務，包括處理維修及保養、大廈保安、公共地方之一般清潔、物業交收以及監察復修及翻新工程。

物業管理業務分部收入為港幣1,820萬元，較上年增加4.0%（二零一六年：港幣1,750萬元）。

(c) 餐飲業務

年內餐飲業務帶來的收入減少9.2%至港幣2,27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500萬元）。

集團繼續對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長遠前景保持樂觀。集團將繼續適當地平衡投資物業組合，以達至資本增值及經常性收入增長的策略性目標。

彩星玩具

彩星玩具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球營業額為港幣7億5,80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9億9,300萬元），較去年減少24%。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忍者龜**」業務縮減，儘管部分減幅已被新品牌（包括「**Ben 10**」及「**Voltron**」）的貢獻抵銷。「**忍者龜**」銷售下降反映競爭壓力加劇及該品牌將按計劃於二零一八年秋季邁向下一個世代，而二零一六年之收入則受惠於「**忍者龜**」電影之相關產品所帶動。

於二零一七年，美國仍是彩星玩具最大市場，佔收入65.4%。歐洲整體市場佔收入21.6%，美洲其他市場佔6.5%，亞太區則佔5.8%。根據權威玩具消費市場研究公司—NPD集團的數據顯示，儘管零售環境充滿挑戰，美國玩具市場零售額仍微升1.0%¹。數個主要動作歷奇品牌雖然獲大型電影相繼上映的支持，動作人偶產品類別的銷售卻按年大幅下跌。彩星玩具若干主要國際市場受美元持續強勢影響。

¹ 資料來源: The NPD Group/Retail Tracking Services; Dollars, January-December 2017.

玩具銷售毛利率為54.2%（二零一六年：60.0%）。毛利率下降原因是由於較低毛利的國際市場佔整體銷售比例上升，而美國市場之毛利率亦受尾貨銷售所影響。經常性營運開支較二零一六年下降19.8%，反映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各項費用下降，以及審慎管理行政開支所致。

彩星玩具集團二零一七年度錄得淨溢利港幣5,600萬元，較去年減少49.1%（二零一六年：港幣1億1,000萬元）。

組合投資

本集團從事之組合投資範圍包括上市股份及管理基金。集團之投資策略已設定審慎指引及監控範圍，從而管理高流通度之投資組合，並透過資本增值與股息及利息收入提供合理風險回報。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投資組合之公平市值為港幣1億1,94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9,110萬元）。集團於二零一七年錄得投資淨收益港幣2,980萬元，而二零一六年則錄得投資淨虧損港幣270萬元。二零一七年投資組合帶來之股息及利息收入約為港幣550萬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420萬元），已計入集團之收入內。

本集團將在監察及調整投資組合時繼續保持謹慎，並注視全球主要經濟及證券市場的發展。

財務分析

玩具業務基本上受行業季節性影響。因此，在每年下半年之銷售旺季中，應收貿易賬項之比例會大幅上升。按照業內慣例，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會在第四季後期至下年度第一季內收取，以致在銷售旺季中會對營運資金有額外需求。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玩具業務之應收貿易賬項為港幣169,37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74,841,000元），而玩具業務之存貨為季度低水平港幣22,72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5,236,000元）或佔玩具業務營業額3.0%（二零一六年：1.5%）。

物業投資及相關業務為本年度帶來相對穩定之收入來源。本集團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之總樓面面積約87%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租出（二零一六年：94%）。於年底時之應收賬項不多。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股份及管理基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金額為港幣137,95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14,267,000元），其中港幣18,595,000元由彩星玩具持有作庫務投資（二零一六年：港幣23,195,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總額與有形資產總值之百分比）為7.6%，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7%。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持為2.4。

本集團維持經常性業務及未來增長及發展所需之現金於充裕水平。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423,626,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388,706,000元），當中港幣1,202,74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190,710,000元）以美元計值，港幣27,823,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4,317,000元）以英鎊計值，港幣52,54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零元）以歐元計值，餘下結餘則主要以港幣計值。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介乎每股港幣9.90元至港幣12.00元不等之價格購回6,682,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及以介乎每股港幣1.02元至港幣1.15元不等之價格購回63,18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已遵從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其中一項關於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由不同人士擔任者除外。

就關於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由不同人士擔任的一項守則條文規定而言，自從同時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董事會前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退任後，本公司並無指定行政總裁。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管理、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由執行董事共同處理。執行董事於高級管理人員協助下獲授權負責本集團業務運作及營運和業務決策。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乃適當，可確保有效管理及監控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上文概述的架構將定期檢討以確保企業管治維持穩健。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內部審核職能的效力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各股東具有獲派上述股息之資格，請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第二期中期股息及第二期特別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

董事會代表
杜樹聲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杜樹聲先生（主席）、陳凱倫小姐（執行董事）、鄭炳堅先生（執行董事）、葉樹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鵬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啟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詹德隆先生（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俞漢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